

暑期歐盟研究實習計畫辦法

壹、計畫說明

為提升本校學生對於歐洲的認識以及對歐盟的深入了解，規劃選送優秀學生到比利時荷布魯塞爾語自由大學進行暑期歐盟研究實習計畫，將視情況給予學生經費補助。將安排學生進行相關課程學習，並接觸歐盟相關機關，深化學生對歐盟的興趣及認識。

本計畫由布魯塞爾荷語區自由大學為接點，藉該校地利之便，以及該校與歐盟機關的合作關係，連結台灣年輕學子與歐盟機構，使學生能深入認識歐盟機構運作、探討政策議題處理、外交實務及談判及公共外交實務。此實習計畫將著重於讓學生親身了解歐盟各國如何以歐盟平台為前提下聚集共識，推動共同決策。目的包括使學生瞭解歐盟如何應對爭議問題，以及讓學生學習如何進行遊說國際組織成員國等。

本計畫分為兩階段，包括第一階段歐盟課程實習，及第二階段歐盟機構實習（機構實習部分為選擇性參加）。

貳、實習規劃

（一）時程草案：

1. 2020年2月至6月：甄選及訓練
2. 2020/6/24至7/23：赴布魯塞爾荷語自由大學，進行課程實習及參訪
3. 2020/7/25至8/25：進行2至4星期的歐盟研究相關機關實習

*以上為暫定時程

(二) 內容

本計畫包含第一階段「課程」實習及第二階段「機構」實習兩部分，凡參與本計畫者，皆需參與第一階段「課程實習」。第二階段「機構實習」則為選擇性參加。

1. 課程實習內容（必須參加，完成者發放「課程參與證明」）

- (1) 歐盟機構日常運作分析：由比利時布魯塞爾自由大學教授帶領，講授歐盟機構運作模式及相關議題，作為日後實習基礎。
- (2) 歐盟議題模式分析：邀請歐盟執委會、歐盟議會相關人員分享其業務執行經驗。
- (3) 機關參訪：進入歐盟機構或歐盟委託專案合作機構參訪，幫助同學以多元角度理解歐盟如何應對熱點議題。

◆ 2020 課程草案：

A. 師資

- 歐盟官員
- 大學教授
- 智庫專家
- NGO 專家

B. 歐盟研究議題

- 歐盟外交及防衛政策 (EU's Foreign and Defense Policy)
- 歐盟貿易政策及與東亞貿易關係 (EU's trade policy and its trade relations with East Asia)
- 歐洲貨幣聯盟 (European Monetary Union)
- 歐盟競爭政策 (EU competition policy)

- 歐盟機構間平衡及決策程序 (EU interinstitutional balance and decision-making process)
- 習近平時代的歐盟與中國關係 (EU-China relations in the age of XI)
- 歐洲治理的經驗：由區域到全球 (Governance: from local to global – EU experiences)
- 歐盟對 WTO 改革立場
- 歐盟數位經濟發展
- 歐盟面臨的挑戰
- 中國帶路倡議與歐盟「歐亞連結 (connectivity)」策略
- 歐盟如何看待其在國際上扮演的角色

C. 全球性議題

- 經濟外交 (Economic diplomacy)
- 網路安全與網路空間管理
- 創新經濟
- 新國際情勢下北約的挑戰與危機
- 國際貿易的未來新面貌 (The future face of international trade)
- 亞洲區域合作發展 (Development of regional cooperation in Asia)
- 印太戰略與亞太安全

D. 參訪機關

- 歐洲議會
- 歐盟執委會
- 歐盟部長理事會
- 旁聽智庫國際研討會

(二) 機構實習內容 (此部分為選擇性參加，完成者發放「機關實習證明」)

視情況安排學生於布魯塞爾自由大學國際處、亞太研究中心及歐盟機構，進行為期 2 至 4 週之實習。希望透過與歐洲議會實習生或志工訓練計畫合作或歐盟委託專案合作機構實習，認識歐盟涉外工作內容。

* 預計安排實習之機構

- 歐盟亞洲研究院及其他智庫
- 布魯塞爾荷語自由大學國際處
- 布魯塞爾荷語自由大學亞太研究中心
- 布魯塞爾法語自由大學
- 其他

* 實習機構由主辦方決定，將視情況安排 2-4 週不等之實習時間。另由於實習名額有限，主辦方將視情況安排有意願的同學實習，但保留調整空間，不保證有意願者一定能參與機構實習。

參、費用說明：

(一) 參與費用

1. 僅參與第一階段「課程」實習：約1100歐元。含講師鐘點費、參訪機構禮品、場租、行政管理費、證書費等。由參與學生自行付款予布魯塞爾自由大學對口人。
2. 參與第一階段「課程」實習＋第二階段歐盟「機構」實習：約1600歐元。含講師鐘點費、參訪機構禮品、場租、行政管理費、實習行政費、證書費等。由參與學生自行付款予布魯塞爾自由大學對口人。

(二) 補助費用

1. 補助台北—布魯塞爾，經濟艙來回機票一張（機票補助上限以新台幣 25,000 為原則，實報實銷）
2. 視情況酌予補助參與費用。

*各項費用及補助保留調整空間

肆、參加對象

本校大學部及碩士班在學學生，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並於本校就讀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不包括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生。參與計畫時及 109-1 學年度須於本校在學。

伍、甄選方式

1. 2020/2/10 17:00 前完成下列報名手續

(1) 填寫線上報名表：<https://forms.gle/4K8Hksy3FuhZ372v6>

* 為了解參與意願俾儘早規劃，請欲報名者儘速先填寫線上報名表。

審查資料可稍後於 2/10 17:00 前繳交。

(2) 繳交審查資料：

- A. 歷年成績單
- B. 身分證正反面及護照資料頁之電子檔
- C. 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一）
- D. 英文自傳
- E. 英文申請動機（請簡述為什麼想參加這個計畫、你/妳對歐盟的認識了解、希望透過這個計畫有什麼收穫，及其他想法等）
- F. 成果報告預計呈現方式，如網站、影片、分享會，或其他創意發想
- G.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英文檢定成績、歐語第二外語學習證明、歐語第二外語檢定成績、參與歐盟研究中心活動等證明）

* 審查資料請製作為「一個 PDF 檔」，寄至 yunchen.lai@gms.ndhu.edu.tw

賴昀辰老師，主旨為「XXX 暑期計畫審查資料」。

3. 英語面談（若有需要）：書面審查後，視情況安排面試。不符資格者不另行通知。
4. 由本校歐盟研究中心決定錄取（及備取）名單，並公告於歐盟研究中心網站。

陸、參與計畫義務

（一）參與第一階段課程實習之學生：

- (1) 於計畫結束後彙整活動剪影、學習成果、心得等，製作成果報告書，並於計畫結束後擇期發表。
- (2) 團隊製作紀錄及成果報告影片
- (3) 配合辦理與本計畫相關事務
- (4) 需與其他同學進行團隊合作。由於老師將不會全程陪同，因此同學在歐期間需獨立自主並提高警覺、注意自身安全，為自身安全負責。

（二）參與第一階段課程實習及第二階段機構實習之學生：

- (1) 於計畫結束後彙整活動剪影、學習成果、心得等，製作成果報告書，並於計畫結束後擇期發表。
- (2) 團隊製作紀錄及成果報告影片

- (3) 配合辦理與本計畫相關事務
- (4) 每周繳回實習報告以及其量化之工作進度，並於當周規劃下周預計完成之工作進度。
- (5) 需與其他同學進行團隊合作。由於老師將不會全程陪同，因此同學在歐期間需獨立自主並提高警覺、注意自身安全，為自身安全負責。